

证券代码：839302

证券简称：ST 红点智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群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群芝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王群芝女士为公司第四届

董事会董事长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王群芝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文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陈文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陈文耀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潘亮波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潘亮波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潘亮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廖凌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廖凌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廖凌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新红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3 日